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98219

聯絡人：曾桔炫

電 話：04-37061371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929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執行計畫(0092917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學生疑涉組織犯罪追輔小組」執行計畫乙份，  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02年9月17日臺教學（五）字第1020140988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  
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國  
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教育處

102/09/23 10:14



1020354200

有附件